

中国人民银行天门市支行 2023 年度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中国人民银行天门市支行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及上级行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部署，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责任、审核、监督制度，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流程，拓宽政府信息公开渠道，主动公开政府信息，达到了方便群众的目的，增强了实效，切实保障了人民群众的知情权，进一步提升了支行履职透明度，推动了全行各项工作的开展。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317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 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律 服务 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 本年度 办理 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 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 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 不 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六) 其 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3 年，天门市支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质效有待提高。下阶段我们将进一步完善相关工作机制，促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更加科学化和规范化。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年度未收取信息处理费，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